

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》等法律法规，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，对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权利，经审查核实，准予登记，颁发此证。

登记机构 (章)

2020 年11 月4 日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

编号NO D44131481441

权利人	深圳市朗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(91440300075831319W)
共有情况	单独所有
坐落	南山区留仙大道塘朗城广场(西区)C座3806
不动产单元号	440305002002GB00127F00021241
权利类型	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/房屋所有权
权利性质	出让/商品房
用途	居住用地, 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/商务公寓
面积	建筑面积: 34.03平方米
使用期限	50年, 从2011年9月22日至2061年9月21日止
权利其他状况	1. 宗地号: T506-0016, 宗地面积: 43584.56平方米 2. 套内建筑面积: 23.87平方米 3. 竣工日期: 2018年11月22日 4. 登记价 5. 共有情况: 无

市场商品房。本宗地其他方面的权利和责任按深地合字(2011)8021号《深圳市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》及第一、二、三、四、五补充协议书执行。

说明: 本不动产上的其他权利事项, 以不动产登记簿记载为准。